

##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2024年10月12日发出的会议通知，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黄俊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议案通过。

详见公司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

本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18日